

# 河北省农业农村厅

冀农函〔2023〕23号

## 河北省农业农村厅 关于印发《2023年河北省巩固提升脱贫地区 农业特色产业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市（含定州、辛集市）农业农村局、雄安新区管委会公共服务局，厅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实现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发展壮大脱贫地区农业特色产业，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省农业农村厅制定了《2023年河北省巩固提升脱贫地区农业特色产业工作方案》，现印发你们，请结合实际抓好贯彻落实。



# 2023年河北省巩固提升 脱贫地区农业特色产业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实现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发展壮大脱贫地区农业特色产业，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制定本方案。

##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省委十届三次全会精神，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决策部署，围绕“三个转向”，聚焦“守底线、抓发展、促振兴”，将脱贫地区产业纳入全省乡村产业发展、优势特色产业集群一体推进，将脱贫群众放在农民增收大格局中统筹考虑，保持产业帮扶工作力度和政策强度，强龙头、补链条、兴业态、树品牌，加快推进脱贫地区农业特色产业提档升级，增强市场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确保2023年全省脱贫地区帮扶产业高质量发展、全省脱贫人口产业收入持续稳定增长，确保脱贫群众收入增速高于当地农民收入增速，脱贫地区农民收入增速高于全省农民收入增速，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走在全国前列奠定坚实基础。

推动发展脱贫地区特色种养业，聚焦基地品种培优、品质提升、品牌打造和标准化生产，进一步优布局、调结构、转方式、稳产能，在脱贫地区建设13个优质谷子标准化、规模化生产基地县，重点打造蔚县、宣化区和丰宁县3个脱

贫县园区；以特色蔬菜、食用菌、水果、中药材为重点，年内全省脱贫地区发展蔬菜（含食用菌）475万亩、中药材115万亩，分别比上年增加5万亩、10万亩，水果稳定在300万亩；以精品肉类、奶业振兴产业项目建设为抓手，年内脱贫地区出栏生猪1172万头、肉牛184.2万头、肉羊1203万只、家禽2.9亿只，存栏奶牛45.5万头、分别比上年增加11万头、0.2万头、11万只、200万只、0.5万头。

## 二、重点工作

（一）实施产业提升行动。充分利用农业资源禀赋和产业优势，推动实施蔬菜、中药材、奶业、精品肉类、中央厨房五大千亿级产业工程，按照“产业抓集群、集群抓园区、园区抓项目”的思路，集聚科技、绿色、质量、品牌等要素，集中打造优质肉蛋奶、精品蔬菜、道地中药材等15个产业集群。进一步加强省级统筹，分区域优化特色产品生产结构，整合相邻地域、相近产业资源，跨县跨市集中打造品种品质优良、规模体量较大、融合程度较深的区域性优势特色农业产业集群。实施重点园区崛起行动，以现代农业示范园区为载体推动技术集成应用、装备提档升级、产业融合发展。强化招商和项目建设，支持园区龙头企业上项目、扩规模、延链条。支持脱贫县围绕产业集群，聚焦“一主两辅”特色主导产业，持续加大农业特色优势主导产业培育，立足“土”，体现“特”，形成“产”，健全乡（镇）域产业聚集机制，打造一批产业强镇，引导脱贫村培强“一村一品”农业特色产品。统筹发展农产品初加工、精深加工和综合利用加工，推动脱贫地区由卖原字号向卖制成品转变，把增值收益更

多留在县域。推动产业融合发展，积极培育农文旅融合产业，推出一批乡村休闲旅游精品景点线路。鼓励支持脱贫人口充分利用房前屋后、闲置院落，因地制宜发展庭院经济，拓宽增收空间。做好易地扶贫搬迁后续农业产业扶持工作，积极推进安置区配套产业发展。（责任单位：种植业处、畜牧业处、特色产业处、发展规划处、产业化办、产业提升办、招商与加工促进中心、项目专班，各市农业农村局、雄安新区公共服务局）

（二）实施项目增收行动。接续开展“农业投资项目提升年”活动，集中力量，集聚资源，集成政策，在脱贫县实施一批重大投资项目，发挥牵引拉动作用。列出头部企业招商名录，开展产业链精准招商，实施“保姆式”贴心服务，脱贫地区农业招商项目签约引资额达到350亿元。配合乡村振兴部门，指导脱贫县完善脱贫地区特色产业发展项目库建设，统筹纳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建立完善脱贫县主导产业目录，脱贫县用于产业项目的资金要重点投向引入产业目录的特色主导产业，突出基地建设、良种繁育、病虫害防控、精深加工、科技服务、人才培养、品牌打造、市场销售等全产业链发展关键环节。优先保障脱贫户、防止返贫监测对象到人到户项目资金需求。财政资金和帮扶资金支持的经营性帮扶项目要健全利益联结机制，带动农民增收。加强项目管理，做好项目资金的使用管理、监督管理、绩效管理工作，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责任单位：种植业处、畜牧业处、特色产业处、发展规划处、产业化办、产业提升办、招商与加工促进中心、项目专班，

各市农业农村局、雄安新区公共服务局)

(三) 实施科技支撑行动。持续优化省市县乡村五级产业技术服务体系，建立科技服务产业长效机制，加强五级联通对接，瞄准产业关键环节开展科技服务，确保科技服务到村到户到主体到项目，进一步提高脱贫人口依靠新技术、新品种实现增收的能力。实施脱贫地区农技推广技能提升工程，遴选 150 名特聘农技员进入农技推广队伍，组织对 2000 名以上农技人员进行培训，显著提升脱贫地区科技服务水平。实施精品农业创新驿站创建工作，2023 年在脱贫地区建设 29 个。省级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创新团队建立横向协作机制，就不同产业间的同类问题开展联合攻关，加快提升全省农业科技创新整体水平，推动乡村特色产业生产由要素驱动向科技驱动转变。实施乡村产业振兴“头雁”培养项目，开展基层科技服务能力和综合素质双提升行动，培育乡村产业振兴带头人。(责任单位：科技教育处、人事处，各市农业农村局、雄安新区公共服务局)

(四) 实施龙头培育行动。强化龙头带动作用，完善联农带农机制，大力推行“龙头企业+农民合作社+基地+农户”四位一体经营模式，带动更多农户加入农业全产业链发展。做大做强龙头企业，脱贫地区省级以上龙头企业新增 5 家，达到 305 家；每个脱贫县巩固壮大 1 个联农带农效果好、帮扶机制完善的产业化联合体。深入开展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提升行动和农业社会化服务促进行动，新增省级示范家庭农场 25 家，达到 565 家；省级示范社达到 640 家；社会化服务组织发展到 8700 家。大力推广订单生产、托养托管、产品代

销、保护价收购、吸纳就业、资产收益带动模式，推动脱贫户、小农户与各类主体建立稳定利益联结关系，将新型经营主体扶持与联农带农效果紧密挂钩，形成企业、合作社和脱贫户、小农户在产业链上优势互补、分工合作的格局。巩固提升脱贫地区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成果，盘活脱贫地区农村集体资产，发展壮大农村集体经济。将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项目纳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通过衔接资金支持脱贫地区农村特别是经济薄弱村培育壮大新型农村集体经济，提升带动群众增收致富的能力和水平。推动开展“万企兴万村”行动，支持龙头企业帮扶行动，组织产业体系技术专家团队对接龙头企业，开展精准技术指导服务，提升民营企业产品市场竞争力。（责任单位：农村经济合作处、改革处、产业化办、科技教育处、市场信息处、农业品牌建设中心，各市农业农村局、雄安新区公共服务局）

（五）实施消费帮扶行动。加大品牌推介力度，讲好品牌故事，提升品牌公信力和品牌溢价能力。举办河北农业品牌万里行、品牌创意大赛等活动，年内脱贫地区新增区域公共品牌、领军企业品牌 8 个、5 个，累计达到 55 个、32 个。实施农业品种培优、品质提升、品牌打造和标准化生产提升行动，支持脱贫地区开展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认证，新增 20 个，“两品一标”获证产品累计达到 430 个以上。依托中国国际农交会、中国廊坊农交会等综合会展活动，促进招商引资和大宗交易。拓展农批、农超、农企等对接方式，推广直采直供、产地直销等业态模式，打造产销共同体，不断提升产销对接的精准性。与阿里、京东等电商平台战略合作，

开设“金牌”店铺，组织举办“冀有好物线上助农”“线上单品展销周”等活动，拓展线上销售渠道。利用好脱贫地区农副产品网络销售平台（“832”平台），推进消费帮扶。（责任单位：农业品牌建设中心、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局、市场信息处、产业化办、财务处，各市农业农村局、雄安新区公共服务局）

（六）健全风险防范机制。扎实做好产业风险防控，对因疫情、自然灾害、病虫害、价格波动、产品滞销等出现产业发展困难的脱贫户、防止返贫监测对象，及时开展有针对性帮扶。脱贫县开展农业特色产业发展“十四五”规划中期评估，聚焦生产、经营、联农带农和政策措施落实等重点，系统评估产业发展面临的主要风险，从技术援助、市场服务、保险减损、金融风险化解、绿色发展等方面，完善防范和处置风险的具体措施。依托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创新团队及时开展产业风险预警及分析、研判市场波动风险，化解产业发展风险。（责任单位：种植业处、畜牧业处、特色产业处、科技教育处、产业化办、产业提升办，各市农业农村局、雄安新区公共服务局）

（七）做好产业防返贫动态监测。充分发挥“河北省脱贫产业数据信息统计系统”作用，强化产业防返贫监测，及时更新脱贫产业数据信息，对减收幅度超过20%的脱贫户进行筛查预警，建立常态化分析研判和调度机制，精准做好产业帮扶工作。对1515户定点监测脱贫户持续跟踪，坚持月统计、季分析，发现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及时整改，指导市县做好针对性帮扶，守住防返贫底线。（责任单位：产业提

升办，各市农业农村局、雄安新区公共服务局)

### 三、保障措施

(一) 强化督导考核。推动落实《乡村振兴责任制实施办法》，继续实行省负总责、市县抓落实的工作机制，制定年度工作要点，压实有关部门和市县责任，推动各地把产业帮扶纳入乡村产业振兴总体部署，统筹安排，细化举措，有序推进。强化工作调度，围绕产业帮扶重点工作组织专项调研。对标对表国家巩固脱贫成果后评估要求，完善产业帮扶考核机制和指标体系，全面做好国考省考问题整改，推动责任落实、政策落实、工作落实和成效巩固。

(二) 强化政策保障。发挥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长效机制作用，支持脱贫县在大专项范围内统筹使用涉农整合资金用于推进县域乡村振兴重点产业和重点项目建设。持续提高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用于产业发展的资金占比，2023年力争达到60%以上，重点支持产业基础设施建设和全产业链开发。推行农村金融服务专员制度试点，打通农村金融服务最后一公里，撬动金融和社会资本投入农业农村产业。充分发挥农业信贷担保体系作用，鼓励和引导金融机构为脱贫地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产业提供信贷支持。推动落实脱贫人口小额信贷政策，为符合条件的脱贫人口、监测对象自主发展生产提供金融支持。

(三) 强化宣传引导。加强脱贫地区特色产业发展支持政策解读和业务培训，提高基层干部群众产业发展能力。总结推广各地的好经验、好做法，积极选树产业特色鲜明、联农带农机制完善、带动效果明显、可学可用的先进典

型，充分运用报刊、电视、广播、网络等媒体资源进行宣传，发挥示范带动作用。

- 附件：
1. 2023 年脱贫地区种植产业巩固提升工作方案
  2. 2023 年脱贫地区蔬菜水果特色产业发展工作方案
  3. 2023 年脱贫地区畜禽养殖产业发展工作方案
  4. 2023 年脱贫地区农业科技服务工作方案
  5. 2023 年河北省脱贫地区农业产业化发展工作方案
  6. 2023 年推进脱贫地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高质量发展工作方案
  7. 2023 年脱贫地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创新完善利益联结机制工作方案
  8. 2023 年脱贫地区农产品产销对接工作方案
  9. 2023 年金融支持脱贫地区特色产业发展工作方案

# 2023 年脱贫地区种植产业巩固提升 工作方案

为培养壮大脱贫地区特色种植产业，让脱贫地区基础更加稳固、成效更持续，推动内生可持续发展，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促进脱贫地区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制定本工作方案。

##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新发展理念，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全面贯彻省委、省政府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决策部署，充分利用谷子节水抗旱、环境友好的生物学特性和在脱贫地区种植面积较大、易形成规模优势的特点，发挥谷子作为发源地之一和育种突出两大优势，推进品种培优、品质提升、品牌打造和标准化生产，延伸产业链条，全面推进我省优质谷子产品提质增效，促进优质谷子产业集群做强做大，提升脱贫地区特色主导产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拓展产业增值增效空间，推动脱贫地区特色产业持续健康发展。

## 二、目标任务

坚持“特色作物规模化、规模种植产业化”的思路，精准施策，优化布局，加大以谷子产业为特色主导产业的脱贫地区特色杂粮产业带建设，提高优质谷子种子、生产、加工、

销售等全产业链综合效益，使谷子产业成为我省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促进产业振兴的支柱产业，到2023年，脱贫地区以谷子产业为特色主导产业发展基础更加稳固，其中优质谷子由100万亩发展到105万亩，优质杂粮2023年由150万亩发展到155万亩，使产业布局更加优化，产业体系更加完善，建成一批谷子绿色标准化生产基地，培育一批带动力强的谷子企业，打造一批影响力大的河北小米品牌。

（一）打造“三品一标”基地。建设全国最大的杂交谷子制种基地，覆盖全国80%以上杂交谷子种植区；建设脱贫地区优质13个谷子标准化、规模化生产基地县，聚焦基地品种培优、品质提升、品牌打造和标准化生产，带动全省脱贫地区谷子产业实现跨越式发展。

（二）提升园区建设水平。重点打造蔚县、宣化区和丰宁县3个脱贫县的园区，改造优化小米加工工艺，建设现代化、全自动小米加工生产线，配套建立仓储设施，确保小米质量，逐步实现脱贫地区谷子产品物流网络化、信息化、标准化和设施现代化。

（三）培养一批小米优质品牌。开展了优质品牌小米”评选推介活动，打造区域高端精品品牌丰宁黄旗皇、蔚县景蔚县五谷香等5个以上精品优质小米品牌，多渠道叫响品牌，促进产业融合高质量发展。

### **三、重点工作**

引导脱贫地区顺应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趋势，瞄准市场需求，立足当地资源禀赋和发展优势，积极培育和发展区

域特色明显的优质谷子主导产业。

（一）规划脱贫地区优质谷子产业发展布局。根据我省脱贫地区的资源、区位、市场等因素，合理规划不同优质谷子优势产区，形成特色化、专业化、规模化、区域化种植格局，促使种植模式向集约化、高效型转变。结合省谷子产业集群建设，在部分脱贫县重点落实项目支持。

（二）搭建优质杂粮联合研发攻关平台。针对我省优质谷子产业发展瓶颈，充分调动农业部门、大专院校、科研单位、经营主体、龙头企业等方面积极性，搭建联合攻关研发平台，强化育种工作，加快品种筛选，推介品质出众、符合区域特色的品种，为实现区域单一品种规模化种植奠定基础，为谷子主导特色产业发展提供科技支撑。

（三）构建优质谷子绿色标准化生产。引导脱贫地区选择适宜品种，推广应用优质专用品种和配套栽培技术，集成适合脱贫地区的谷子绿色高效生产技术体系，建立谷子产业多元化技术培训体系，构建适宜的标准化基地生产种植标准，创建 3 个“标准化+”典型示范模式园区，实现脱贫地区谷子规模化种植、轻简化生产、精品化开发、产业化带动。

（四）打造高质量河北品牌。以创建河北小米的省级公用品牌、区域公用品牌、企业品牌、产品品牌为手段，实施“品牌打造工程”，打造区域高端精品品牌 1-2 个。按照“谷子发源、科技谷子、融合谷子、红色谷子”等主题，举办全省谷子产业发展大会，多渠道叫响品牌。以重点企业为引领，开发推广一批主食化、功能化、方便化、特医化食品。

（五）巩固培育区域特色品种。依托中国起源作物基因多样性农田保护可持续性项目，在张家口蔚县、宣化区开展“大白谷”地方保护和张北“三分三”燕麦地方品种保护，提升农业多样性意识，巩固培育区域独特品种，持续打造高端谷子和燕麦精品。

#### 四、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省农业农村厅成立谷子产业发展专班，由分管厅领导牵总，包群领导推动，种植业处会同技术总站、省农科院及企业负责人，定期研究解决产业发展中的重大问题，协调推进谷子与功能农业高度融合发展。相关市、县建立相应的工作机制，结合地方实际，推动各项政策措施落地见效。建立季度小结，年终总结机制，加强对市县的调度考核，层层落实责任，确保年度任务落实和长效机制建立。

（二）加强政策促动。统筹整合各方面资金投入，拓展新的筹资渠道，加大谷子产业投入。充分利用乡村振兴相关政策，加强河北省小米品牌架构建设。调动地方积极性，加大“三品一标”基地投入力度，充分发挥行业协会、学会、联盟、协作组等平台作用，积极组织基地和订单企业参加展会、展销等活动。同时鼓励和引导工商资本介入，逐步建立部门、地方和社会融合的多元化产业投入机制，夯实产业发展基础。

（三）加紧宣传推介。依托河北省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和产业集群技术优势，充分发挥教学、科研、推广领域专

家资源优势，充分发挥技术推广部门作用，加强现场指导、田间培训和技术交流，提高关键技术到位率和覆盖率。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刊、互联网等媒体，大力宣传河北小米，河北小米的独特优势，宣传我省品牌小米的食品制作方法、营养成分、功能保健等知识，增强民众对河北优质小米、富硒小米、富锌小米等谷子产品的认知水平，提高河北小米的市场占有率。

牵头处室：种植业处

联系人：董海岳 电话：0311-86256901

## 2023 年脱贫地区蔬菜水果特色产业发展 工作方案

为促进脱贫地区蔬菜、水果、中药材、食用菌等特色产业  
发展，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  
决策部署，制定本工作方案。

###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  
实党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振兴  
乡村产业有关要求，以促进农民增收为目标，以项目建设为  
牵引，以科技创新为支撑，实施蔬菜、水果、中药材、食用  
菌等特色产业巩固提升工程，延伸产业链条，完善利益联结  
机制，深化产销对接，助力脱贫地区特色产业持续、稳定、  
高质量发展。

### 二、工作目标

以鸡泽辣椒、崇礼彩椒、馆陶黄瓜、平泉香菇、阜平香  
菇、内丘富岗苹果、魏县鸭梨、威县葡萄、饶阳葡萄、巨鹿  
金银花、隆化北苍术等特色蔬菜、食用菌、水果、中药材为  
重点，引导脱贫地区发展优势特色品种，持续补短板、强弱  
项，建设标准化生产基地，推广规范化栽培技术，拓展休闲  
养生、旅游观光功能，大力发展产品产地初加工，鼓励开展  
精深加工，加强仓储保鲜能力建设，带动产业转型升级。年

内全省脱贫地区发展蔬菜（含食用菌）475 万亩、中药材 115 万亩，分别比上年增加 5 万亩、10 万亩，水果稳定在 300 万亩。

### 三、重点任务

（一）加强规划引导，明确发展方向。根据脱贫地区资源禀赋、产业基础和市场基础，指导制定蔬菜、水果、中药材、食用菌等特色产业发展规划，调优品种结构，明确发展方向，聚集资源要素，力求产业精准、产品精准、产地精准，确保产业接地气、能落实、促增收。

（二）提升产业集群建设，促进高质量发展。加快蔬菜、水果、中药材等特色产业园区建设，带动集群全产业链发展。推进农业生产品种培优、品质提升、品牌打造和标准化生产，更高层次、更深领域促进农业特色产业绿色发展。充分利用全省抓投资上项目有利时机，加快特色产业项目建设，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带动脱贫地区跨越式发展。

（三）培育壮大主体，发挥联农带农作用。引导脱贫地区有序流转土地承包经营权，支持种植大户、家庭农场、专业合作社和龙头企业加快发展，鼓励新型经营主体积极发展初加工和精深加工，延伸产业链条，提升产品溢价能力，推动产业融合发展。扎牢利益联结纽带，支持农户通过土地流转、股份合作等形式，与龙头企业、合作社等共建标准化生产基地，构建风险共担、利益共享共同体。

（四）搭建产销平台，促进产品销售。省级将搭建产销对接平台，继续组织蔬菜、水果、中药材等产销对接活动，

设立脱贫地区特色农产品专题展，促进脱贫地区特色农产品销售。引导建设一批专业交易市场，完善检测检验、电子结算等设备，提高综合服务功能。利用新媒体营销平台，拓展电商营销渠道，助力乡村振兴。

####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有关市县要切实加强对特色产业发展工作的组织领导，完善配套措施和办法，加强督导检查，推进行动计划落实。脱贫地区要加强部门间的协同配合，明确责任分工，落实年度任务，强化评估考核，切实把巩固提升脱贫地区蔬菜水果等特色产业工作落到实处。

（二）完善投入机制。大力引导社会资本投入脱贫地区，完善金融保险支农政策，用好政府债券筹资政策，鼓励各类市场主体到脱贫地区投资兴业，对符合财政和发改奖补支持方向的社会资本投资项目，采取政策奖补、贷款贴息、先建后补、融资担保等后补助方式，激励脱贫地区多上项目、上好项目。鼓励有条件的企业自主设立扶贫公益基金，利用多层次资本市场融资，支持特色产业发展。

（三）强化科技支撑。鼓励省内企业与京津科研机构加强合作，在贫困地区开展种苗繁育、产后加工等环节联合攻关，加强绿色防控、机械化采收等技术研究试验。发挥省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创新团队技术优势，明确岗位专家帮扶重点，从品种培育、种植管理、质量控制、市场营销等各个环节入手，推动贫困地区特色产业全产业链发展。

（四）加大宣传推介。积极组织经营主体参加农产品博

览会、展销会、产业发展大会、研讨会等活动，加大宣传推介力度，提升产品的知名度、美誉度和影响力。在主流媒体开辟专栏、专题节目，利用微信、抖音等新媒体加强宣传推广，营造全社会共同关心和支持脱贫地区特色产业的良好氛围。

牵头处室：特色产业处

联系人：刘敏彦 电话：0311-86256986

## 2023 年脱贫地区畜禽养殖产业发展 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决策部署，全面提升脱贫地区生猪、肉牛、肉羊、家禽和奶业 5 个产业养殖水平，助力脱贫攻坚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制定本工作方案。

### 一、任务目标

年内全省脱贫地区出栏生猪 1172 万头、肉牛 184.2 万头、肉羊 1203 万只、家禽 2.9 亿只，存栏奶牛 45.5 万头，分别比上年增加 11 万头、0.2 万头、11 万只、200 万只、0.5 万头。

### 二、重点工作

（一）立足优势，着力优化养殖产业发展布局。坚持项目化工作方法，将产业集群建设、产业园区培育、高端精品打造全部转化落实到产业项目，确保资金跟着项目走。以精品肉类、奶业振兴产业项目建设为抓手，进一步优布局、调结构、转方式、稳产能，加快现代畜牧业建设步伐，推进脱贫地区畜禽养殖业高质量发展。支持易县、青龙肉鸡养殖场规模化标准化建设，扩大优质肉鸡产业规模。支持南皮县、任泽区肉牛养殖场建设项目，扩大肉牛养殖规模，改良群体品种和生产性能，提升养殖软硬件水平。支持武邑县肉羊养

殖场建设项目，建设高标准现代化羊舍，打造高端精品，带动项目县肉羊养殖实现良种化、产业化，进一步提升肉羊养殖数量和质量，推动肉羊产业高质量发展。支持曲阳、灵寿、行唐、平山、张北、康保、易县、大名等 18 个县发展奶牛养殖。

（二）扶持龙头企业，推动 5 大养殖产业规模化发展。按照“政府引导、企业主体经营”原则，以促进脱贫户增收，引领养殖产业发展为目标，大力扶持脱贫地区养殖龙头企业，充分发挥龙头企业的辐射带动作用，不断优化龙头企业产业化经营模式，采取“公司+基地+农户”模式，培育奶业、生猪、肉牛、肉羊和家禽养殖生产基地，扶持脱贫户加入养殖行业，带动养殖产业，提升养殖业规模化水平。

（三）加强培训指导，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依托产业创新技术团队，充分发挥各级技术推广单位的作用，加强对脱贫地区养殖技术的调研、指导、培训和服务。组织生猪、肉牛、肉羊和家禽 5 个畜牧产业创新团队，深入脱贫地区开展技术性指导活动。通过举办技术培训班和到养殖场户现场技术指导等形式，提高脱贫地区和农民可持续发展能力，切实增强脱贫农民幸福感、获得感。

###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有关市要切实加强对脱贫地区畜禽养殖产业发展工作的组织领导，完善配套措施和办法，加强督促指导，推进工作落实。各脱贫地区要加强部门间的协同配合，明确责任分工，落实年度任务，强化评估考核，切

实把巩固提升脱贫地区畜禽养殖产业发展工作落到实处。

（二）强化宣传推广。要积极组织 5 个畜牧产业创新团队和技术推广单位加大宣传推广新技术、新品种、新理念力度，积极开展大调研、大培训、大指导、大服务活动，鼓励和支持脱贫地区畜禽规模养殖场利用微信、微博等新媒体加强宣传推广，营造全社会支持脱贫地区畜禽养殖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良好氛围。

（三）充分发挥整合资金作用。各脱贫地区要充分利用脱贫县整合资金，补短板、强弱项，结合畜禽养殖产业发展培植壮大实体企业，发挥种养加一体化作用，通过实体企业规模扩大，经济实力的增强，尽可能解决脱贫人口就业，带动脱贫地区产业发展，增加脱贫户收入，有效完善脱贫保障机制。

牵头处室：畜牧业处

联系人：张帆 电话：0311-86256758

## 2023 年脱贫地区农业科技服务工作方案

为充分发挥农业科技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有效推进乡村振兴，发展壮大脱贫地区农业特色产业的科技支撑作用，完善脱贫地区农业科技支撑体系建设，加强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增强科技服务能力，促进农民增收致富，制定本工作方案。

### 一、工作思路

深入贯彻省委省政府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决策部署，紧紧围绕脱贫地区特色优势产业发展，集聚全省优势科技资源，实施农技人员技能提升、脱贫农户技能培训、产业脱贫带头人培训三大行动，进一步优化完善省市县乡村产业技术服务体系，建立科技服务产业发展的长效机制，为脱贫地区农业特色优势产业发展提供强有力的科技支撑。

### 二、任务目标

紧紧围绕脱贫地区农业主导特色优势产业发展实际，依托产业技术体系创新团队、农业创新驿站、农技推广体系等科技支撑平台，进一步调整优化省市县乡村五级产业技术服务体系，实行台帐管理，7746 个村级乡村振兴技术指导员实行挂牌承诺服务，建立覆盖所有脱贫村、服务到项目的脱贫地区农业科技服务体系。建立脱贫地区产业技术顾问服务制

度，依托产业技术体系创新团队和“三农”专家顾问组，优化脱贫地区产业技术顾问组，指导脱贫县制定优化服务方案，细化全产业链技术需求清单，健全长效帮扶机制。实施脱贫地区农技推广技能提升工程，遴选150名特聘农技员进入农技推广队伍，组织对2000名以上农技人员进行培训，显著提升脱贫地区科技服务水平。实施精品农业创新驿站创建工作，2023年在脱贫地区建设29个。实施巩固脱贫农户技能培训行动，对脱贫地区种养加能手以及新型经营主体带头人和骨干1万人开展专业技能培训，夯实产业发展基础，增强增收致富能力和辐射带动能力，为脱贫地区特色产业发展打造一支高素质人才队伍。

### 三、重点工作

（一）注重实效，优化五级技术服务体系。进一步优化省市县乡村五级农业产业技术服务体系建设，紧紧围绕脱贫地区农业主导特色优势产业发展实际，调整专家组成，充实技术力量，逐级确定工作任务，实行台账管理，瞄准产业关键环节，提供精准对接服务，其中7746个脱贫村村级乡村振兴技术指导员实行到村到户到主体挂牌承诺服务，建立覆盖所有乡村、服务到项目的基层农业科技服务体系。实施脱贫地区农技技能提升工程，年内组织对2000名县乡村农技人员进行培训。实施农技推广服务特聘计划，遴选150名优秀涉农大学生、乡土专家、退休农业科技人员等进入特聘农技员队伍，为基层农技推广队伍注入新鲜血液，解决当地农技推广力量不足难题。

（二）打造精品，提升驿站科技支撑水平。2023年省级在脱贫地区创建29个精品农业创新驿站。突出对脱贫地区主导特色优势产业的支撑作用，按照全产业链发展配备专家，指导制定产业发展规划，形成当地技术操作规范，示范推介一批优质绿色高效技术模式，开展重大技术会商，就关键技术难题提出解决方案。在重要时节和关键环节，组织驿站专家进园区进基地入户到田，实行一对一或一对多结对帮扶指导和培训，有效解决农民产业发展中面临的实际问题。充分发挥驿站示范引领、辐射带动作用，通过基地展示、现场示范、专家指导、技术培训等多种形式，加快新品种新技术的推广应用。

（三）科学预警，提升脱贫地区产业抗风险能力。针对部分地区脱贫产业一哄而上、产业发展同质化、市场激烈动荡等问题，组织省级产业技术体系围绕脱贫地区特色优势产业，每季度一次，对影响产业发展的相关重点问题、影响因子进行深入研究分析，对产业发展的宏观政策方向和运行态势进行预测研判，对市场供求严重失衡、价格剧烈震荡、市场波动较大的产业进行预警，通过多内容、多形式、多维度分析研判预警，逐步建立起常态化市场分析预警机制，指导脱贫地区把准产业发展脉搏，有序安排生产，构建脱贫地区产业发展风险防范机制，有效提高产业发展科学分析决策水平，增强产业抗风险能力。

（四）根植沃土，大力培养高素质农民。以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为抓手，紧紧围绕发展壮大脱贫地区农业特色产

业，实施巩固脱贫产业技能培训行动，对培训脱贫地区种养加能手以及新型经营主体带头人和骨干1万人开展专业技能培训。通过农业产前、产中、产后服务培训，夯实产业发展基础，增强增收致富能力和辐射带动能力，使这些人成为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壮大脱贫地区特色产业发展的排头兵和领路人，为脱贫地区特色产业发展打造一支高素质人才队伍。

（五）立足产业，成立脱贫地区产业技术顾问组。依托省级产业技术体系创新团队和“三农”专家顾问组，立足贫困地区主导产业，统筹整合优势科技力量，按照省级创新团队数量建立脱贫地区产业技术顾问组，62个脱贫县全面覆盖。针对脱贫县主导产业发展的技术瓶颈，拿出涵盖全产业链的技术帮扶方案，明确主推技术、服务内容、工作要求和保障措施。将科技服务效果纳入团队年度绩效考核内容，在奖励资金上予以倾斜，对于技术服务过程中涌现出的典型模式和先进个人进行广泛宣传。

####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级各有关单位要切实加强对脱贫地区农业科技服务工作的组织领导，建立相应工作机制，细化实化推进举措，及时协调解决困难问题，统筹推进脱贫地区五级产业技术服务体系建设，为农业科技人员高效服务创造条件，推动农业科技助力脱贫地区巩固脱贫成果，助力农民增收致富。

（二）加强政策支持。指导各地各有关单位出台鼓励科技人员参与脱贫地区农业科技服务的具体扶持政策，落实科

科技成果转化收益分配政策，鼓励专家团队或科技人员通过技术入股、技术承包、收益分成等方式开展技术服务，建立与岗位职责相统一的收入分配和股权激励机制，对带技术、带成果、带项目在脱贫地区进行科技成果转化落地的省外高层次人才，在职称评定、项目申请、项目资助、奖励荣誉等各方面与我省人才享受同等待遇。

（三）加强典型示范。各地各有关单位要不断总结农业科技服务过程中的典型作法和典型模式，深入挖掘典型案例，总结先进做法，提炼创新经验。要充分利用各种传播渠道，通过电视、广播、报刊、网络等媒体进行大张旗鼓地宣传，突出科技在脱贫地区产业推进过程中的重要作用，大力宣传在技术服务中涌现出的典型事迹和先进个人，努力营造农业科技服务的良好氛围。

牵头处室：科技教育处

联系人：李洪波 电话：0311-86256850

# 2023 年河北省脱贫地区农业产业化发展 工作方案

为深入全面落实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省委农村工作会议部署要求，贯彻省委、省政府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部署，推动脱贫地区农业产业化高质量发展，制定本工作方案。

##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导，认真落实党中央和省委、省政府部署，坚持精准发力，发展优势产业，补齐要素短板，大力组织开展农业大招商，推动农业产业化先行县创建，培育中央厨房（预制菜）新兴产业，培育壮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促进脱贫地区“一村一品”乡村主导产业发展，支持创建一批联农带农效果好、帮扶机制完善的农业产业化联合体，搭建脱贫地区创业创新展示平台，促进脱贫地区产业聚集转型、农业产业化跨越发展，促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

## 二、任务目标

2023 年脱贫地区农业招商项目签约引资额达到 350 亿元，新培育省级龙头企业 5 家，脱贫地区省级龙头企业达到 305 家，创建 1 个农业产业化创新先行县。在脱贫地区新培育 3 家中央厨房（预制菜）企业，支持衡沧地区脱贫大县发

展蔬菜加工业。打造 5 个休闲农业精品园区，创建 10 个省级美丽休闲乡村，认定 60 个以上省级“一村一品”示范村镇，在每个脱贫县巩固壮大 1 个联农带农效果好、帮扶机制完善的产业化联合体。

### 三、工作重点

（一）积极开展农业大招商。以国家级农业产业龙头、涉农央企、省级农业产业龙头、海外知名涉农企业为重点，围绕奶业、中央厨房、蔬菜、中药材、精品肉类 5 个千亿级产业工程，建立头部企业清单、招商目标清单、招商活动清单，采取省市联办、市县联合，通过举办“知名企业进河北”、组织部分市县赴广东开展中央厨房（预制菜）专题招商等活动，多形式开展精准招商。指导脱贫地区结合产业基础、区域布局，梳理需求，有针对性谋划产业上下游、产供销项目，在招商数量、质量和产业链条上求突破。

（二）开展农业产业化先行县创建。支持兴隆县农业产业化创新先行县奖补资金 800 万元，用于引导金融、社会资本投入农产品加工业发展、奖补招商引资重大项目，大力发展农产品加工园区、中央厨房（预制菜）产业园建设，支持科研攻关、品牌打造、数字化建设等公益环节。

（三）培育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指导脱贫地区农业龙头企业按照分层次、梯度提升的基本思路，着重品牌培育、完善企业管理、强化市场营销、提升装备水平和再创新能力。联合金融管理部门举办“三农”领域企业参加资本市场专题培训活动，组织省内龙头企业与省“一村一品”特色农产品

村搞好对接活动，帮助脱贫地区农业龙头企业建立标准化生产基地及为其提供稳定的原料供应基地，同时，帮助特色农产品生产村解决销售难问题，实现村企共赢。

（四）推广农业产业化联合体经营模式。在脱贫地区大力推广“龙头企业+合作社+家庭农场+农户”的农业产业化联合体经营模式，选择部分脱贫县组织实施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延链强链项目，带动家庭农场、合作社、农村集体经营组织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参与联合体全产业链经营，在脱贫地区开展省级示范农业产业化联合体认定，组织脱贫地区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开展培训交流活动。

（五）培育中央厨房（预制菜）企业。支持承德市隆化县承德鸿兆食品有限公司、秦皇岛市青龙满族自治县双合盛生态农产品有限公司、张家口市怀安县宏都食品有限公司等3家中央厨房建设企业，每家300万元，共计900万元，用于支持企业自建、联建中央厨房原料供应基地，项目建设、技术改造和创新平台建设，产品研发和参与标准化制定等。

（六）重点发展衡沧蔬菜加工业。支持衡沧地区的阜城县、武强、武邑、饶阳、海兴、盐山、南皮等脱贫县大力发展蔬菜加工业。鼓励引导衡沧高品质蔬菜加工园区、龙头企业提升改造，招商引资高品质蔬菜项目，激发企业投资热情，增强企业投资信心。

（七）实施休闲农业精品工程。深挖乡村生产、生活、生态多重功能，大力发展乡村休闲旅游等新业态，按照建设规划科学、经营管理规范、基础设施完善、产业业态丰富、

生态效益显著的标准，打造 5 个休闲农业精品园区。以产业优势鲜明、服务设施完善、乡风民俗良好、品牌效应明显为标准，创建 10 个美丽休闲乡村。

（八）举办农村创新创业项目大赛。举办第七届全省农村创新创业项目创意大赛，搭建脱贫地区的创业成果展示平台、励志故事讲台、创意比拼擂台。挖掘一批脱贫地区的创新创业项目，在培训中进行重点辅导，加大宣传力度，加强示范引领。

####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有关农业农村部门要把脱贫地区农业产业化发展工作摆在重要位置，细化工作任务，量化工作目标，做好相关指导和服务。建立健全工作协调推进机制，进一步加强与乡村振兴、财政、商务等部门沟通协调，争取支持，形成合力。实施农业招商省市县“三级包联”，各级部门负责同志逐级分包所辖区域重点项目，实行“五个一”工作机制和精准化服务，建立领导包联合账，协同推进，促进项目早签约早落地。

（二）加大政策支持。统筹财政涉农资金，加大对脱贫地区农业产业化的扶持力度。对脱贫地区省级龙头企业认定继续予以倾斜，认定标准参照其他地区龙头企业规模标准的 80% 执行。脱贫地区申报省级“一村一品”示范村给予照顾，增加脱贫地区“一村一品”示范村数量，加大对脱贫地区的国家级“一村一品”示范村镇推荐力度，提升“一村一品”在脱贫地区的影响力，激发脱贫地区发展“一村一品”的热

情。鼓励市县级农业农村部门积极组织脱贫地区参加各种产业发展大会、招商大会等活动，推介招商项目，宣传优势资源、优化营商环境、落实优惠政策，力促企业扩大投资，招商项目加快建设进度。

（三）强化典型引领。各地要大力培树脱贫地区发展乡村产业的先进典型，及时总结推广联动带农脱贫机制模式，与报纸、电视、广播等新闻媒体和网络新媒体联合举办宣传活动，加强舆论宣传，讲好企业扶贫故事，激励各类龙头企业、社会组织积极作为，营造脱贫地区乡村振兴的浓厚舆论氛围。

牵头处室：农业产业化办公室

联系人：张卫彪      电话：0311-86256906

## 2023 年推进脱贫地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 高质量发展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省委、省政府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部署，建立脱贫地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高质量发展长效体制机制，培育一批发展前景好、经营管理规范、带动能力强、科技含量高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充分发挥新型经营主体示范带动作用，打造链条完整、分工协作、经营有序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促进脱贫地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高质量发展，制定本方案。

### 一、指导思想

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农办等十一部门《关于开展农民合作社规范提升行动的若干意见》《关于实施家庭农场培育计划的指导意见》和省委农办等十七部门《关于推进全省家庭农场和农民合作社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要求，大力发展科技农业、绿色农业、品牌农业、质量农业，重点向“15 个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倾斜，统筹实施“四个一”措施，加强对脱贫地区的资金和项目支持，壮大带贫经营主体，加快培育家庭农场，规范提升农民合作社，大力发展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组织，着力增强带动小农户发展能力，促进脱贫地区农业增效、农民增收，助推乡村产业振兴。

### 二、任务目标

围绕“四个农业”总体部署和建设“15个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加快培育脱贫地区家庭农场数量和质量双提升，规范提升脱贫地区农民合作社，大力发展脱贫地区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组织。发挥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在发展农业产业中的带动作用，促进小农户发展，构建现代农业生产经营体系，推动脱贫地区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实现农业增效、农民增收，助推乡村产业振兴。到2023年底，全省脱贫地区新增省级示范家庭农场25家，达到565家；省级示范社达到640家；社会化服务组织发展到8700家。

### 三、重点任务

（一）切实提升农民合作社规范化建设水平。一是**促进多元融合发展**。围绕我省优势特色主导产业支持龙头加工企业、托管服务组织、基层供销社、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家庭农场等各类主体培育创建农民合作社，扩大合作服务范围和生产经营规模，增强市场竞争能力。鼓励发展土地、手工业、休闲农业等新型农民合作社，引导合作社向体验农业、智慧农业、休闲旅游等新业态拓展，促进一二三产业融合。二是**健全规范管理制度**。完善章程制度，加强对农民合作社发起成立阶段的辅导，指导农民合作社参照示范章程制定符合自身特点的章程。健全组织机构，指导农民合作社依法建立成员（代表）大会、理事会和监事会并认真履行职责。规范利益分配，指导农民合作社建立合理的收益分配制度，强化同成员的利益联结。推动在具备条件的农民合作社中建立党组织，加强对农民合作社成员的教育引导和组织发动，维护成

员合法权益。**三是创新指导服务体系建设。**鼓励涉农县(市)采取购买服务、挂牌委托等方式,遴选有意愿、有实力的合作社联合社、涉农服务企业或社会组织承建县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服务中心,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提供政策咨询、运营指导、财税代理服务**四是开展试点示范创建。**有序推进 15 个农民合作社质量提升整县推进试点,围绕发展壮大单体合作社、促进联合与合作、提升县域指导扶持服务能力三方面任务,形成农民合作社高质量发展县域样板。继续开展总结推广农民合作社的好经验好做法,树立一批制度健全、运行规范的农民合作社典型案例。健全各级示范社评选和监测标准,推进国家、省、市、县四级示范社创建,及时监测淘汰不合格的示范合作社。

(二) 加快发展以托管服务为重点的社会化服务。**一是加快培育各类服务组织。**积极引导各地按照主体多元、形式多样、服务专业、竞争充分的原则,加快培育各类服务组织,推动各尽其能、共同发展。鼓励支持各类服务主体围绕同一产业或同一产品的生产,以资金、技术、服务等要素为纽带,打造一体化托管服务组织体系,促进各主体多元互动、功能互补、融合发展。把大力支持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开展托管服务作为工作重点,充分发挥其在托管中的外联主体、内接农户、监督实施、调解矛盾等作用,积极为集体成员提供农业生产托管服务。**二是努力拓展服务范围。**鼓励支持服务主体提高服务能力,推动服务由小规模、少环节向大规模、多环节托管转变,突出发展全程托管服务。聚焦粮棉油等重要农

产品主产区，扎实做好小麦、玉米、马铃薯、花生和谷子 5 类作物生产托管，服务环节从耕种、收获产中作业环节为主向专业化植保、秸秆处理、饲草收获、产地烘干等生产环节发展。支持各地开展蔬菜、食用菌、中药材等特色作物的生产托管服务。三是**积极创新托管服务模式**。鼓励各类服务组织因地制宜选择个性化发展路径，满足不同群体和类型的农户生产需求，形成具有自身特色的独特模式。大力推行“农户+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托管服务组织+银行保险机构”的形式开展社会化服务，因地制宜推广全产业链托管、菜单式多环节托管、股份合作分红、股份托管并行、专业化托管、供销社为农服务六种服务模式和中化 MAP “6+1” 模式。四是**加强托管服务规范管理**。强化服务质量、服务价格、服务主体信用等行业管理制度建设，积极推行“约定有合同、内容标准、过程有记录、质量有追溯、结果有奖惩”的服务要求，推动农业生产托管服务行业规范健康发展。进一步强化农业农村部《农业生产托管服务合同示范文本》《农业生产托管服务标准指引》的我省《河北省农业生产托管服务规范》《农业生产托管服务合同式样（试行）》的推广应用。加强对合同签订和服务价格的指导和监督，严防出现坑农害农现象，切实维护服务双方合法权益。

（三）积极培育发展家庭农场。一是**完善家庭农场名录管理**。大力实施家庭农场培育计划，支持有创业愿望和能力，扎根农村、服务农业、带动农民的各类人才创办家庭农场，激活农场发展活力。按照农业农村部和《河北省家庭农场名

录管理办法（试行）》要求，指导各地结合实际，健全完善家庭农场名录内容。鼓励各地按照“村搜集、乡核实、县备案”名录管理填报程序，把符合条件的种养大户、专业大户等规模农业经营户纳入名录管理和服 务，实现应录尽录，动态管理，及时更新相关信息，确保整体工作有效进行。二是**规范家庭农场运营制度**。依托全国家庭农场名录系统推行家庭农场“一码通”管理服务机制，积极开展家庭农场统一赋码工作，确立家庭农场唯一标识数字码和二维码，叠加家庭农场生产经营、产品品牌、商誉信用等信息，实现家庭农场管理服务数字化。在全省家庭农场适时推广使用农业农村部开发的家庭农场“随手记”记账软件，实现家庭农场生产经营数字化、财务收支规范化、销量库存即时化。三是**开展示范家庭农场创建**。按照“自愿申报、择优推荐、逐级审核、动态管理”的原则，继续指导各地深入开展市、县级示范家庭农场创建活动。按照《河北省级示范家庭农场管理及监测办法（试行）》要求，做好省级示范家庭农场创建，构建省市县三级联建、梯次跟进的发展格局。

####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指导市县农业农村部门深入推进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提升行动，制定年度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工作方案并部署实施。健全农业农村部门牵头、有关部门参加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工作综合协调机制，统筹指导、加强协调，确保各项举措落实落地。

（二）加强宣传引导。认真总结提升工作中的经验做法，持续开展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和社会化服务组织典型案例征集，加大宣传推介力度，引领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因地制宜探索发展模式。以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相关法律法规政策为重点，大力开展普法宣传教育活动，推动宣传教育活动常态化、规范化、制度化。

（三）加强调研督导。围绕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中的重点、难点、热点问题认真开展调研，及时掌握新情况，解决新问题，确保各项政策措施落地落实，推动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实现高质量发展。

牵头处室：农村合作经济处

联系人：田鹏 电话：0311-86256935

## 2023 年脱贫地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 创新完善利益联结机制工作方案

为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部署，推动全省脱贫地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完善利益联结机制形成，制定本工作方案。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全力实施脱贫攻坚、培育壮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决策部署，以“市场引导、经营主体带动、脱贫户参与、科技品牌助力”的基本思路，以提高脱贫户收入为核心，通过引导带领脱贫户调整种养结构的同时，大力发展标准化生产，推进产业化经营，提高组织化程度，不断探索新型经营主体带贫减贫模式创新的有效实现形式，完善农户利益联结机制，增加脱贫户收入。

### 二、工作目标

围绕全省农业农村工作总体部署和建设 15 个优势特色产业集群目标，把培育壮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作为实现小农户和现代农业发展有机衔接的重要内容，进一步创新完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动脱贫户的模式，加快建立健全精准长效机制，根据脱贫户自身条件和需求，合理选择相应的联结纽带，按照互利共赢的原则，确定脱贫户与新型农业经营主

体的利益分配方式，不断完善与脱贫户利益联结机制。以脱贫地区农业产业化联合体为载体，发挥龙头企业带动作用，促进小农户发展，构建现代农业生产经营体系，推动脱贫地区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到 2023 年底，省级层面每年培训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头人 400 人左右；全省脱贫地区新增省级示范家庭农场 25 家，达到 565 家；省级示范社达到 640 家；社会化服务组织发展到 8700 家。

### 三、重点任务

#### （一）大力推广五种创新模式。

1. 推广“农业园区+农民合作社+脱贫户”模式。支持脱贫地区建设农业园区等服务主体，与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合作建设设施农业、农业产业基地等，引导新型经营主体以订单、务工、租赁为纽带与脱贫户建立利益联结关系，带动脱贫户增加经营性和工资性收入。

2. 推广“政府+科技+金融+公司+农民合作社+脱贫户”模式。发挥政府引导作用，实行“六位一体（政府+科技+金融+公司+农民合作社+脱贫户）六统一分”（企业统一流转土地、基础设施、种养品种、技术指导、品牌打造、加工销售，农户分户经营管理）新兴合作经营模式，以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为基础创建脱贫地区农业产业化联合体，以务工、入股为纽带与脱贫户建立利益联结关系，把脱贫户嵌入产业链条各个环节，让脱贫群众分享一产种养和二产业延伸收益。

3. 推广“科研院校+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脱贫户”模式。以科研院校为技术依托，以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为对接平台，在省市县三级示范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中开展专家技术团队建设，提供技术指导和精准帮扶，并引导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以订单、务工、股份为纽带与脱贫户建立利益联结关系，让脱贫群众更多地从产业发展调整中受益。

4. 推广“批发市场（龙头企业）+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脱贫户”模式。利用东西部扶贫协作机制，鼓励脱贫地区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与京津或对口帮扶市的大型批发市场、超市或龙头企业等开展合作，以订单为主要联结纽带，与脱贫农户建立稳定的产销关系，并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组织生产，联合建立产品营销体系，变千家万户闯市场为集中统一收购、集中统一加工销售，形成规模优势，增强扶贫产品的议价能力，建立形成“一个产品、一个标准、一个出口”的优质特色产品的线上线下协调销售机制。

5. 推广“公司+农业职业经理人+土地合作社+农业综合服务”农业生产托管模式。在不流转土地经营权的条件下，鼓励和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提供农业生产全程托管或部分作业环节托管等服务，带动脱贫户提高经营性收入，让农户有稳定的收入预期。会同供销社充分发挥好脱贫地区供销系统农业社会化生产服务，为脱贫地区农户提供菜单式生产服务。

**（二）着力提高农业经营主体带动力。**

1. 提升脱贫地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水平。结合脱贫地区产业特点，加快培育壮大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社会化服务组织和联合体等新型经营主体，为脱贫农户开展采购、管理、种植、收获、销售等“五统一”服务，提升规模经营水平，并与脱贫农户签订订购合同，有序发展“以销定产、产销一体”的订单农业，提升脱贫农户收入。支持脱贫地区农民合作社大力发展产地初加工、休闲农业、农产品电商等新产业新业态，优先吸纳脱贫人口就业。

2. 巩固多种形式股份合作成果。支持脱贫户以土地等资源经营权、自有设施设备、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专项资金、小额信贷资金等，入股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实行“保底收益+按股分红”等分配方式，让农户分享更多二三产业收益。对于有相应能力的脱贫人口，鼓励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优先吸纳长期就业或季节性务工，合理确定工资水平，保障脱贫户工资收入。

3. 健全完善风险防范机制。引导新型经营主体建立健全以承包土地经营权等入股脱贫户保底收益保障制度，严格保护脱贫户合法权益。完善乡村振兴资金入股利益分配机制，确保脱贫户每年都能获得“固定”分红，并分享二次返利，同时建立激励机制，防止“一股了之”和“泛福利化”。

####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市县两级农业农村部门要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加强组织领导，切实发挥好统筹谋划、组织推动、指导协调等作用，确保各项任务措施落实到位。要继

续完善农业农村部门牵头、有关部门参加的创新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扶贫带贫减贫模式工作综合协调机制，统筹指导、协调、推动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贫减贫模式创新。

（二）强化政策扶持。继续支持市县两级统筹整合资金加大对脱贫地区新型经营主体的支持力度。支持符合条件的脱贫地区供销社和新型经营主体作为项目申报和实施主体参与实施农村土地整治、高标准农田建设、农技推广、农业社会化服务、现代农业产业园等涉农项目。鼓励各级农业信贷担保机构创新开发适合脱贫地区新型经营主体的担保产品。大力鼓励各地利用“地押云贷”、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信息直报系统，点对点为新型经营主体对接信贷、保险等服务。

（三）强化宣传教育。宣传推介各地创新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贫减贫鲜活经验，推广一批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和龙头企业精准扶贫典型案例。对优秀案例及时通过召开现场会、编发简报、选列培训教材、媒体传播等方式予以推广。以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头人等为重点，组织开展多种形式的专题培训，提高他们的政治觉悟和思想认识，自觉投身到全省脱贫攻坚行动之中。

（四）强化组织保障。建立健全全省家庭农场和农民专业合作社等新型经营主体组织管理体系，建设好省市县三级农经管理队伍、新型经营主体辅导员队伍和典型示范社、示范场带头人队伍，加强对脱贫地区新型经营主体的管理、市场营销等指导服务。支持脱贫地区新型经营主体多方参与产销对接活动。

（五）强化技术培训。在省级层面建立健全家庭农场和农民合作社培训机制，开展“综合+专项”套餐培训，坚持线下培训与线上教育交流相结合，有效提升培训精准性和实效性。依托脱贫村创业致富带头人培训，加大对新型经营主体骨干的培育，增强其扶贫带贫减贫能力。

牵头处室：农村合作经济处

联系人：田鹏    电话：0311-86256935

附件 8

## 2023 年脱贫地区农产品产销对接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历次全会精神 and 中央、省委农村工作会议精神，加强脱贫地区特色优质农产品产销对接，提高品牌知名度和以京津为重点的市场影响力，加快脱贫地区群众增收步伐，制定本方案。

### 一、培树脱贫地区农业品牌

(一) 加大品牌培育支持力度。全省农业品牌农业建设资金向以张家口、承德、保定及衡沧地区脱贫地区倾斜，2023 年重点支持脱贫地区区域公用品牌打造和宣传营销。脱贫地区品牌重点由数量型向质量型转变，打造知名品牌，重点培树等一批具有竞争优势品牌，培育推介品牌精品，加强品牌管理保护，强化宣传和渠道拓展，提升品牌溢价能力和市场占有率。各脱贫县要立足优势主导产业，推进品种培优、品质提升，扩大种养殖规模，提升标准化水平。每县重点培育 1-2 个区域公用品牌、若干企业品牌和一批特色农产品品牌。年内脱贫地区新增区域公共品牌、领军企业品牌 8 个、5 个，累计达到 55 个、32 个。

（二）加强品牌设计和管理水平。各脱贫县要根据自身情况制定特点明显，定位精准，创意突出，适应市场消费需求的农业品牌打造规划。各市、县要积极组织脱贫地区品牌主体参加全省农业品牌创新创意设计比赛等活动，强化品牌设计创新和专业策划。指导市县对农业品牌进行专业化设计，完善品牌整体形象，提高我省品牌农产品外包装水平。要建立品牌监管体系、管理机制和品牌队伍，立体化提升品牌主体规划、运营、管理、销售能力。组织邀请专业团队深入脱贫地区，在品牌规划、设计、宣传、营销等方面进行指导支持，提升品牌专业化水平。做好品牌授权管理、品牌准入、品牌保护等相关工作，加强品牌授权管理和产权保护，实现精准宣传营销，支持脱贫县举办本级品牌评选发布活动。

## 二、扩大脱贫地区品牌影响

（一）实施脱贫地区品牌宣传推广行动。深入挖掘历史文化，组织脱贫地区参加“品牌寻根铸魂”等活动、编纂品牌故事，强化品牌赋能。利用电视台、高铁、公交等媒介，在微信、抖音等平台投放脱贫地区品牌形象宣传，推广典型案例，推介特色品牌。

（二）增强脱贫地区品牌推介水平。支持脱贫地区品牌主体参加国内外展会，依托中国农民丰收节、采摘节、文化节等活动推介农业品牌。组织参加全省我最喜爱的品牌评选、我为家乡农产品品牌代言、摄影比赛等系列活动，鼓励各市及脱贫地区举办品牌文创活动，活跃创新创意氛围，扩

大社会影响。

### 三、拓宽脱贫地区对接渠道

(一) 实施渠道拓展行动，引导对接高端市场。各市及脱贫地区要利用中国丰收节、中国国际农交会等突出品牌推介，组织参加省、市组织的农业品牌专题产销对接活动、品牌万里行、金秋消费季等活动，推动产品优质优价，促进大宗交易。

(二) 充分发挥当地农批市场集散功能。开发大型商超、外贸出口等潜力，发布河北脱贫地区农业品牌消费索引，引导品牌消费。结合市、县中央厨房、预制菜、团餐等产业，发展净菜、鲜切、脱水、速冻等产业，做长供应链条。

(三) 拓展线上渠道。各市及脱贫县要积极与阿里、京东等电商平台战略合作，组织参加省厅组织的“冀有好物线上助农”、“线上单品展销周”等活动，打造脱贫地区特色品牌，开设“金牌”店铺，促进线上营销。

(四) 扩大品牌产品在京销售。鼓励并支持脱贫地区在京自主举办或参加“京津冀脱贫地区品牌产销对接”、“品味河北”、河北品牌进京专题推介等活动，在京实施品牌进京“进市场、进超市、进社区、进饭店、进食堂、进餐桌”的“六进工程”，加强脱贫地区农产品面向餐饮供应链和高消费市场宣传推广。

### 四、提升对接保障能力

(一) 加强组织协调。有关市、县农业农村部门要将脱贫地区品牌打造提升和产销对接作为重点工作，统筹安排、

精心组织，省市县齐抓共管、共同推进，确保对接成效，确保脱贫农户受益。

（二）做好跟踪研究。有关市、县农业农村部门要强化动态研究，及时、准确掌握产销对接效果，深入剖析存在问题，创新工作举措，切实帮助品牌主体解决实际困难。

（三）及时总结典型。及时总结脱贫地区品牌产品产销对接成功典型案例，通过线上线下等方式加大宣传推广力度，普及品牌知识，提高脱贫地区品牌产品产销对接成效。

牵头处室：市场信息处

联系人：王琰琨 电话：0311-86256107

附件 9

## 2023 年金融支持脱贫地区特色产业发展 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落实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加大力度吸引金融和社会资本带动贫困地区特色产业发展，促进脱贫地区群众持续稳定增收，扎实推动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制定本工作方案。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农业农村加快发展的指示精神，围绕巩固提升脱贫地区农业产业发展质量水平，建立"产业发展带动、财政资金撬动、政府责任联动、金融保障推动"的金融脱贫工作机制，完善农村金融配套措施，引导更多金融资源投入脱贫特色产业地区，为进一步加强脱贫群众和脱贫地区持续发展增收，推动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金融支撑。

### 二、工作目标

联合金融机构制定金融支持五个千亿级产业工作方案，立足脱贫地区地域特色资源，根据不同产业制定差异化的金融服务措施；推动农村金融服务专员试点工作取得新成效，全年为农业经营主体和农户发放贷款超过 30 亿元，充分发挥信贷、保险、基金、期货、证券、担保等金融工具支农作用，促进涉农信贷稳定增长，年度农业信贷担保融资额超过 50 亿元；培育和支持脱贫地区特色产业发展，拓展产业增值增效空间；支持保险机构稳定和扩大政策性农业保险覆盖面，小麦、玉米、稻谷等农业保险参保率努力达到 75%以上，三大主粮作物完全成本保险 100%覆盖产粮大县；以更大的支持力度、更多的信贷产品、更全的涉农服务、更优的金融环境，助力脱贫地区农业特色产业大发展。

### 三、工作内容

（一）引导金融机构大力支持脱贫地区“五个千亿”产业发展。立足全省农业产业优势和整体布局，联合金融机构围绕“五个千亿”工程，制定《金融支持千亿级奶业工程服务方案》等 5 个专门工作方案。建立起“金融精准帮扶”对接机制，引导金融机构根据脱贫地区奶业、中央厨房、蔬菜、中药材、精品肉类等产业的发展规划、产业布局、特色品种，制定差异化的信贷及产业链等金融服务措施，并发挥好各处室指导、管理职能，协调各种金融资源齐力投入脱贫地区，助力脱贫地区农业特色产业发展。

（二）支持衡沧高品质蔬菜产业示范区建设。支持衡水、沧州设立政府投资引导基金，探索建立风险补偿机制，撬动

金融和社会资本投入，优先支持脱贫地区高品质蔬菜产业发展。积极协调各大金融机构对脱贫地区蔬菜产业生产主体发放信用贷款；构建政银担合作机制，通过农担体系发放的贷款，安排专项资金给予 2.5% 的贷款贴息和全额担保费补贴。

（三）推动脱贫地区“农村金融服务专员”试点工作取得实绩实效。加强对专员的考核与管理，以更高标准、更严要求打造一批“农村金融服务专员”工作典型。以“农村金融服务专员”为切入口，建立金融知识宣传普及长效机制，切实提高贫困人口利用金融资金发展的意识和能力。引导各试点乡镇农村金融服务专员加大对脱贫人口、易返贫致贫人口和有劳动能力的低收入人口的信贷投放，支持脱贫人口就业创业，增强可持续发展的内生动力，推动“农村金融服务专员”试点工作取得扎实成效，通过典型示范引导，发挥以点带面的作用，为我省乡村振兴打造一批可学习、可借鉴、可复制的先进模式。

（四）持续开展银企对接专项活动。围绕 5 个千亿级产业工程、15 大特色优势产业集群和 30 个农业现代化示范园区，跟踪脱贫地区经营主体的融资需求，实施常态化银企对接，优先筛选脱贫地区有融资需求的经营主体名单，协调金融机构向脱贫地区提供有针对性的的信贷政策和精准多元的金融产品服务。在脱贫地区做好宣传、推广工作，坚持线上线下相结合，开展各种形式、各种类别的银企对接会，帮助农业经营主体解决融资问题。继续开展“金融知农”系列宣讲活动，组织有关专家向金融机构重点讲解我省脱贫地区

特色产业发展情况情况，及时宣传中央及省有关农业农村领域经济和产业发展政策、金融支农政策，解读文件精神，推进政策措施落地。

（五）推动脱贫地区涉农企业上市融资。深度挖掘全省优质涉农企业，建立省级涉农上市后备企业资源库，分领域、分行业细化入库标准，科学分类，强化服务。通过加大调研走访力度，深挖后备资源，在脱贫地区筛选一批主营业务突出、市场竞争力强、发展前景广阔、具有较好上市基础的涉农企业纳入我省上市后备企业资源库。协调各职能部门为企业生产经营、科技创新、开拓市场等提供支持，促进要素资源向上市后备企业聚集，全力推动更多优质涉农企业上市挂牌融资，为全省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添动力、增活力。

（六）强化普惠金融服务平台和金融产品的推广应用。继续加强与各大金融机构对接合作，做好“裕农通（河北）”乡村振兴综合服务平台应用推广工作，加大“数字普惠金融”服务供给，进一步推进便捷金融服务向脱贫地区延伸，稳步提升普惠金融服务水平，有效改善农村金融环境。支持金融机构积极稳妥开展“两权”抵押贷款、“活体”抵押贷款，推广“地押云贷”、“集体云贷”等普惠金融产品；继续做好“双基”共建等农村信用工程，开展“信用户、信用村、信用乡（镇）”创建，推广“两委贷”、“党建惠农贷”、“农贷宝”等扶贫金融产品。

（七）进一步发挥保险保障作用。配合财政部门推进三大主粮作物完全成本保险，有效发挥农业保险在保证粮食安全

全生产、防灾减灾、稳定收入、推动乡村振兴的重要作用。完善政策性农机保险工作，增强农民抵御农机事故能力。针对农业特色产业保障范围窄、保障额度低、抵御自然灾害和市场风险能力不强等问题，探索农业特色保险高质量发展新途径。鼓励保险公司逐步健全针对脱贫人口和农村低收入人口的保险产品体系。

（八）发挥政策性农业信贷担保体系作用。围绕全省 15 个特色优势产业集群发展，支持省农担公司以龙头企业和农业产业化联合体为重点，开发专项担保服务方案，优先支持脱贫地区的农业特色产业发展。引导省农担公司重点针对担保额度在 50 万元以内的新型农业经营户主体项目，开发“见贷即保”批量担保业务模式。聚焦渔业生产、农产品初加工、农资农机农技等农业社会化服务、农田建设等担保规模小但发展潜力大的行业，推出专项担保产品。探索增信基金+农担业务模式，拓宽政担合作广度。

####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级农业农村部门要充分认识金融支持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推进乡村振兴中的特殊重要性，把金融支持脱贫地区产业发展摆在突出位置，把引导金融资本投资优先投入脱贫地区农业农村重点领域提上重要议事日程，列为主要工作任务。要加强与财政、金融等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建立常态化沟通机制，充分发挥好政府投资、社会资本和金融资本助力脱贫地区农业特色产业发展的合力作用。

（二）强化财政投入。脱贫地区农业农村部门要结合当地实际，创新财政金融联动支农机制，加强金融、财税、产业等政策联动配合，提高涉农整合资金使用效率，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在要素保障和资源配置中的引导和激励作用，撬动更多金融和社会资本投资当地特色发展。要进一步强化涉农融资配套政策措施，支持金融机构特别是县域农村金融机构加大涉农信贷投放。

（三）健全体制机制。各级农业农村部门要强化与金融机构的沟通协调，积极引导涉农金融机构回归本源，明确重点支持领域，切实加大金融资源向脱贫地区、乡村振兴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的倾斜力度，增加农村金融供给。会同有关部门规范涉农信贷、农业保险以及信贷担保等为主要内容的多层次农业农村金融服务体系监管，为金融资本投资农业农村建设提供基础信息数据支撑，推动农业农村金融投资信息化建设提档升级。

（四）广泛宣传引导。各级农业农村部门要认真总结金融支持脱贫地区产业发展的经验做法，大力宣传金融资本投资农业农村领域的重大意义，做好政策解读，培植合作理念，提高对金融支农工作的认知度，培育农民普惠金融理念，正确引导金融资本有序进入农业农村经济领域；要充分利用报刊、广播、电视、互联网等媒体，全方位、多角度、立体式营造金融支持乡村振兴的良好氛围。

牵头处室：财务处

联系人：徐占亨 电话：0311-86256730